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中 華 民 國 116 年 度 預 算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編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目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總說明	第 1 頁至第 21 頁
(一) 財團法人概況 (設立依據、設立目的、組織概況(另附組織系統圖))	
(二) 工作計畫	
(三) 本年度預算概要	
(四) 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二、主要表	第 22 頁至第 24 頁
(一) 收支營運預計表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三)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三、明細表	第 25 頁至第 27 頁
(一) 收入明細表	
(二) 支出明細表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明細表	
四、參考表	第 28 頁至第 31 頁
(一) 資產負債預計表	
(二)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三) 用人費用彙計表	
(四)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五、附錄	第 32 頁至第 57 頁
(一)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二) 資本計畫概況表	
(三)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四)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壹、財團法人概況

一、設立依據

本會係經大陸委員會 80 年 2 月 8 日陸法字第 0223 號函核准成立。

二、設立目的

本會以協調處理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往來有關事務，並謀保障兩地區人民權益為宗旨，不以營利為目的。

三、組織概況（另附組織系統圖）

本會依組織章程設置處室，各處室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一）文教處：

- 1、兩岸教育、藝文、大眾傳播、宗教、科技、交通、旅行之交流、協調、聯繫及處理，相關議題協商與研究，資訊蒐集及諮詢服務。
- 2、大陸地區臺商子女、臺商學校教職員、赴大陸就學之臺灣地區人民、來臺灣就學之大陸地區人民之聯繫及服務。
- 3、臺灣地區人民在大陸地區停留權益保障及兩岸人民往來與人身安全之協調、聯繫及處理。
- 4、兩岸天然災害賑災協處。
- 5、其他有關事項。

（二）經貿處：

- 1、兩岸經濟、產業、財稅、金融、農漁業之交流、協調、聯繫及處理，相關議題協商與研究。
- 2、臺商人身安全與經貿糾紛之協調、聯繫及處理。
- 3、臺商在大陸地區從事經貿活動及陸資來臺之聯繫與服務。
- 4、兩岸經貿資訊之蒐集與諮詢服務。
- 5、其他有關事項。

(三) 法律處：

- 1、兩岸文書驗證及查證。
- 2、兩岸文書送達、調查證據及相關行政、司法協助事項。
- 3、兩岸民事糾紛、犯罪防制及所涉人身安全之協調、聯繫及處理。
- 4、兩岸食品安全、醫藥衛生及勞動事項之交流、協調、聯繫及處理。
- 5、兩岸法律交流與大陸地區法規之蒐集及諮詢服務。
- 6、兩岸協商與會談規劃、聯繫及處理。
- 7、其他有關事項。

(四) 綜合處：

- 1、大陸情勢與兩岸關係之資訊蒐集、研析、民調、企劃及出版。
- 2、與國內外研究機構、專家、學者聯繫、交流及合作。
- 3、國會聯絡及服務。
- 4、公共關係及外賓之聯繫、接待。
- 5、文宣規劃執行及國內外宣達。
- 6、媒體聯繫、新聞發布及輿情反應。
- 7、資訊之規劃、執行及維護。
- 8、會務人員研習、訓練。
- 9、其他有關事項。

(五) 秘書處：

- 1、董事會相關事宜。
- 2、重要會議議事及決議事項管考。
- 3、辦公廳舍營繕及管理事宜。
- 4、出納、採購、稽核、財產及其他事務管理。
- 5、印信、文書、電務、郵務及檔案管理。
- 6、通訊之規劃、執行及維護。
- 7、機要事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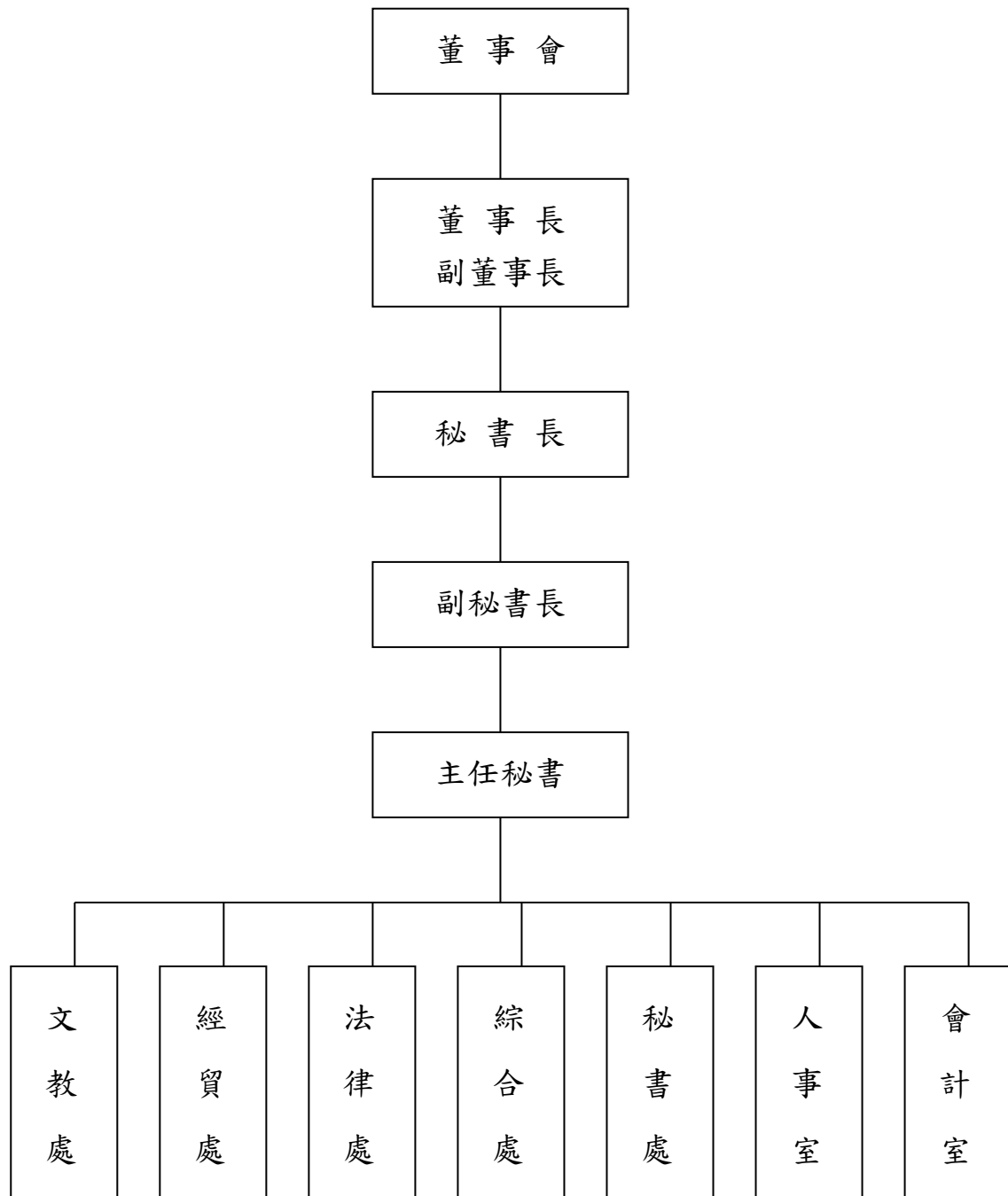
8、本會災害防救之聯繫及安全防護。

9、其他有關事項。

(六) 人事室：本會人事事項。

(七) 會計室：本會歲計、會計、統計及稅務等事項。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組 織 系 統 圖



貳、工作計畫

本會受政府委託辦理之業務達 9 大類 53 項，主要辦理因應兩岸發展之事務性協商，加強促進兩岸交流，並提昇為民服務品質，保障兩岸人民權益。

一、一般行政

(一) 計畫重點：

- 1、本會人員維持費用。
- 2、協助本會業務單位推動各項業務所需支援性及其他共同性之行政管理工作，如文書、檔案、事務、出納、人事管理、會計、統計業務、公務保密及安全防護等工作所需費用。
- 3、本會辦公大樓之管理、保全、清潔、水電、機電維護等所需費用。

(二) 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265,020 千元。

(三) 預期效益：

- 1、本計畫工作項目屬於一般行政幕僚作業，旨在支援各業務單位推動各項業務，提昇服務品質，以提高工作效能，圓滿達成任務。
- 2、加強有關本會大樓之管理、維護，發揮大樓在兩岸溝通、協調、聯繫、交流、服務的多元功能。

二、處理兩岸事務

(一) 文教業務

1、計畫重點：

- (1) 國人子女相關業務。
- (2) 兩岸青年相關業務。
- (3) 兩岸人身安全與急難救助相關業務。
- (4) 兩岸旅行相關業務。
- (5) 兩岸藝文相關業務。

2、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27,255 千元。

3、預期效益：

- (1) 加強與臺商子女學校、在中國大陸就學之國人子女聯繫

與服務，並提供政府教育政策溝通平臺；建立臺商子女對臺灣之認同及培養愛鄉情感。

- (2) 加強辦理兩岸青年服務工作，以及對臺生（臺青）、陸生等對象之聯繫，提供就學、實習、就（創）業相關諮詢服務，及時協處相關問題，並辦理兩岸青年主題體驗式參訪活動，增進對臺灣多元文化深入瞭解；因應兩岸新情勢，與兩岸青年團體與單位合作推動相關服務，促進兩岸青年對臺灣之情感凝聚與認同。
- (3) 有效且迅速處理兩岸人民人身安全、入出境與急難救助等緊急事件，強化為民服務工作；於重要旅遊展設立攤位，宣導赴陸旅遊安全，並提醒審慎評估風險；增進與相關單位之聯繫、交流，強化協處網絡。
- (4) 參與兩岸旅行、交通交流與活動，持續加強與協處旅行安全與糾紛等相關單位之聯繫，強化服務功能；刊載服務訊息，加強宣導。
- (5) 加強兩岸藝文（藝術、文化、宗教、出版、廣電、動漫、電競等）團體及個人相關領域之交流、聯繫與服務，增進兩岸交流與瞭解。

(二) 經貿業務

1、計畫重點：

- (1) 加強臺商聯繫與服務。
- (2) 強化臺商投資經營與風險管理。
- (3) 兩岸經貿資訊與臺商經營情況蒐研。
- (4) 協處臺商人身安全與兩岸經貿糾紛。

2、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12,473 千元。

3、預期效益：

- (1) 加強臺商聯繫與服務，增進臺商與政府間之溝通；強化青年臺商對政府及鄉土之認同與支持，協助完成世代傳承。
- (2) 因應臺商需求，強化臺商在大陸之投資經營與風險管理，

並協助臺商回臺投資及全球布局。

- (3) 針對兩岸最新經貿政策及發展，加強提供臺商資訊服務；因應國際與兩岸新情勢，協助臺商建立正確投資經營觀念，提升臺商競爭力；深入了解大陸整體政經與社會發展現況，掌握臺商投資經營所面臨之問題。
- (4) 協助處理臺商在大陸發生之人身安全急難事件與經貿糾紛，保障臺商合法權益。

(三) 法律業務

1、計畫重點：

- (1) 兩岸文書驗證。
- (2) 聯合服務中心維運。
- (3) 地區服務處維運。
- (4) 兩岸婚姻親子關懷服務。
- (5) 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
- (6) 兩岸協議及議題規劃與推動。

2、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17,265 千元。

3、預期效益：

- (1) 維持文書驗證效率，精進服務品質。
- (2) 提升本會服務效能，聘請愛心志工協助民眾，聘任義務律師提供專業諮詢，加強同仁教育訓練，宣導聯合服務中心功能，以增進本會服務深度與廣度。
- (3) 強化地區服務處維運，提供中部、南部民眾便捷即時服務。
- (4) 關懷、服務兩岸婚姻家庭，協助解決衍生問題，另加強與相關機關、團體及人士建立交流聯繫管道，俾助業務之推動，並展現政府用心與善意。
- (5) 協處兩岸人民人身安全及兩岸婚姻親子相關急難事件，即時提供關懷慰問與必要之援助。
- (6) 辦理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業務，受主管機關囑託完成兩岸文書送達；加強與相關機關、團體及人士之聯繫與交

流，並配合政府宣導政策。

- (7) 落實兩岸協議，蒐研相關法令及議題，配合政策辦理溝通協調及業務聯繫，增進兩岸瞭解與互動，俾維護交流秩序。

(四) 綜合業務

1、計畫重點：

- (1) 進行兩岸情勢研析及相關資訊之蒐集、委託國內外學者專家進行專題研析、與國內外學者專家、團體、機構進行座談、研討及參訪，同時辦理本會綜合性出版品之出版事宜。
- (2) 加強國會、媒體、國內外訪賓、中國大陸人士與相關團體之聯繫、交流，以配合政府政策進行說明，增進外界對兩岸關係與本會業務之瞭解。
- (3) 辦理各項資訊系統規劃、建置與維護、資訊設備購置與維護，及網路相關服務建置與租用。
- (4) 依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子法等規定，採行適當及充足之資通安全措施。
- (5) 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及研習。

2、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29,960 千元。

3、預期效益：

- (1) 有效掌握兩岸情勢，結合學者專家，將研究成果提供政府決策及會務推動參考。另編印刊物，以加強社會大眾瞭解本會會務、國際及中國大陸內部情勢。
- (2) 增進國人及國際社會對兩岸相關情勢及本會業務之瞭解。
- (3) 維護各項資訊作業系統穩定運作，並建構便捷之資訊作業環境，以增加工作效率，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 (4) 強固資通系統之韌性，確保本會業務持續營運。
- (5) 協助會務人員熟悉兩岸情勢，提昇專業知識與處理兩岸事務之能力。

(五)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

1、計畫重點：

在中國大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 2 次，以及在臺灣辦理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 1 次。

2、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2,500 千元。

3、預期效益：

(1) 協助民眾解決兩岸交流衍生問題。

(2) 協調處理我方關切事務。

(3) 促進兩岸和平穩定。

三、預備金：計編列新臺幣 1,000 千元。

四、資本計畫：設備

(一) 計畫重點：

1、加強各項行政作業數位化，以提昇為民服務效率。

2、強化資訊作業系統功能，確保資訊設備穩定運作。

3、強化網路安全，避免本會資料外洩。

4、配合業務需要，購置各項設備。

(二) 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19,264 千元。

(三) 預期效益：

1、提昇工作效率。

2、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3、確保本會資訊安全。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 (一) 本年度勞務收入 2,99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註 2,895 萬元，增加 100 萬元，約 3.45%。
- (二) 本年度受贈收入 1,000 萬元，維持上年度預算數^註 同額編列。
- (三) 本年度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2 億 4,029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註 2 億 3,668 萬 6 千元，增加 361 萬 2 千元，約 1.53%。
- (四) 本年度其他業務收入 290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註 380 萬 5 千元，減少 90 萬元，約 23.65%，係減列辦理營隊及參訪活動報名費收入。
- (五) 本年度財務收入 5,45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註 5,254 萬 1 千元，增加 195 萬 9 千元，約 3.73%。
- (六) 本年度勞務成本 2 億 6,524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註 2 億 5,337 萬 5 千元，增加 1,187 萬 2 千元，約 4.69%。
- (七) 本年度管理費用及其他業務支出 8,895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註 8,996 萬元，減少 100 萬 1 千元，約 1.11%。
- (八) 本年度其他業務外支出 126 萬 7 千元，維持上年度預算數^註 同額編列。
- (九)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1,782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註 短絀 1,262 萬元，增加短絀 520 萬元，約 41.20%。

註：上（115）年度預算因尚未完成立法院三讀程序，爰以預算案之金額填列。

二、現金流量概況

-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063 萬 2 千元。
-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47 萬元。
- (三)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9 萬 4 千元。
-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3,136 萬 8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4 億 9,442 萬 6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4 億 6,305 萬 8 千元增加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20 億 1,204 萬 6 千元，增加本年度短絀數 1,782 萬元，期末淨值 19 億 9,422 萬 6 千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114）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決算結果

- 1、勞務收入決算數 3,185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2,895 萬元，增加 290 萬 8 千元，約 10.04%。
- 2、受贈收入決算數 100 萬元，較預算數 1,000 萬元，減少 900 萬元，約 90.00%，主要因受大環境影響，致捐款未如預期。
- 3、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決算數 2 億 321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5,967 萬 9 千元，增加 4,353 萬 8 千元，約 27.27%，係大陸委員會辦理追加預算增加補助基本營運收入所致。
- 4、其他業務收入決算數 17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360 萬 5 千元，減少 343 萬 1 千元，約 95.17%，主要係未辦理臺商子女夏令營活動致無報名費收入。
- 5、財務收入決算數 6,936 萬元，較預算數 4,201 萬 2 千元，增加 2,734 萬 8 千元，約 65.10%，主要係原預估彈性運用基金收入較為保守。
- 6、勞務成本決算數 2 億 1,672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5,133 萬 1 千元，減少 3,460 萬 9 千元，約 13.77%。
- 7、管理費用及其他業務支出決算數 8,790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8,176 萬 8 千元，增加 613 萬 3 千元，約 7.50%。
- 8、財務費用決算數 2,523 萬 9 千元，係基金投資運用之出售證券損失。
- 9、其他業務外支出決算數 357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126 萬 7 千元，增加 230 萬 7 千元，約 182.08%，主要係基金投資運用經理及保管等費用增加。
- 10、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2,782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短絀 9,012 萬元，減少短絀 6,229 萬 3 千元，約 69.12%。

（二）成果概述

1、持續籌備兩岸協商業務

由於中國大陸自 105 年 5 月 20 日以來，刻意阻礙兩岸官方互動，片面中斷本會與海協會之往來，本會派員赴陸日趨困難。雖然如此，本會仍持續整備待協商處理議題，積極推動兩岸各領域交流活動，俾適時依據政府的指示與授權，派員赴陸進行溝通、協調、聯繫與交流事宜。

2、推動兩岸交流，增進雙方瞭解與互信

海基、海協兩會交流往來，對促進兩岸良性互動、累積善意、增加互信均甚有助益。現階段兩岸交流互動雖受兩岸關係影響而減少，本會仍秉持初衷，持續推動兩岸文教、經貿、司法等各領域交流活動。

3、提升兩岸整體情勢研析能力

結合學者專家共同蒐整及研析兩岸關係議題，除可提升會務人員專業能力，亦可掌握兩岸整體情勢，有助於政府決策及會務推動。114 年委託海外及國內專家學者撰寫 35 篇兩岸相關議題研究報告，提供政府參考。

依據本會「無給職顧問遴聘辦法」，114 年遴聘王智盛等 54 位會外學者專家擔任無給職顧問，並召開 5 次顧問會議，會中對兩岸關係與整體情勢所提意見與建言，均於整理後送主管機關參酌。

此外，定期出版發行「交流」雙月刊，幫助民眾掌握兩岸最新情勢發展與交流現況，114 年計出刊 6 期（第 199 期至 204 期），並編印「113 年年報」，供外界瞭解本會 113 年業務推動概況。

4、強化說明會務，增進外界瞭解兩岸情勢與政府政策

兩岸關係發展持續受到國際社會高度關注，駐臺使節、國外學者專家等陸續來會參訪，就兩岸及區域情勢等相關議題交流意見。此外，為增進在校師生對兩岸事務的認識，主動致函國內各大學院校，鼓勵所屬系所組團來會參訪。

114 年接待國內外訪賓計 15 團，學校及社會團體計 44 團 1,556 人次（其中民主和平參訪活動計 11 場 482 人次）。另與國內外電子及平面媒體、記者進行業務溝通，以加強政策及會務宣傳。

另為說明為民服務成果及政府政策，經營臉書粉絲專頁等網路平臺，並利用臉書訊息功能，接受民眾陳情及回覆協處結果。114 年臉書粉絲專頁計張貼 160 則貼文，共 150 人次透過臉書粉絲專頁請求協助或諮詢。

5、持續服務兩岸民眾與團體

檔案為本會辦理兩岸人民服務歷程之重要紀錄，為健全檔案管理制度、妥善保存檔案資料並促進檔案之應用。本會配合政府政策，於 114 年持續依檔案法辦理解降密檢討作業並進行目錄彙送，以完善檔案管理機制並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14 年度總收文件數計 2 萬 4,137 件，總發文件數計 5 萬 6,251 件，另持續提供總機服務，受理民眾電話諮詢，強化服務效能。

本會受政府委託執行涉及兩岸人民公權力事務，業務性質特殊，每年雖受政府補助，然為穩固本會財源，除運用部分基金全權委託投資外，也積極運用本會大樓空間及設施，對外提供辦公處所及會議室場租等服務，成效良好。此外，為強化說明會務，增進外界瞭解本會會務工作，本會積極辦理接待各大專院校及各界團體參訪本會，介紹各處業務，導覽聯合服務中心及會史館，成效良好。

在文教服務方面，持續關懷 3 所大陸臺商子女學校學生、與校方主管及家長會等部門加強聯繫，並協助完成大陸地區高中英聽及大學學測考場正常運作。

（1）大陸臺商子女「探索臺灣之美」營隊

本會於寒假分別辦理「第 2 屆大陸臺商子女冬令營」及「大陸臺商子女探索營」活動，共計 110 位學員參與。

冬令營（國小）課程參訪臺北、桃園、新竹等地，帶領學員走進立法院，感受臺灣民主的深度與廣度，探索自然與文化的豐富體驗外，更讓學員從故鄉的熱情中找到自信與連結。探索營（國中、高中）亦提供臺商子女深度參與及認識臺灣之機會，課程內容包含科學實驗、生成式 AI 應用、臺中企業參訪及城市巡禮、臺灣夜市文化體驗等內容，讓臺商子女從中認識臺灣的產業優勢及文化之美，家長及學員反饋良好。

（2）辦理大陸臺商子女優秀學生獎勵

為獎勵在大陸 3 所臺商子女學校就讀，表現優良之應屆畢業生，以本會名義發給獎狀、獎學金，以表達鼓勵。114 學年度 3 所臺校畢業班（包含小學部、國中部及高中職部）每班 1 名優秀畢業生，共發給 42 名，每名發給獎狀乙楨及獎學金。

（3）持續協調大學學測暨英聽、大學視訊面試大陸考場試務需求

為保障臺商子女在大陸應試我國大學之權利，本會積極協處 114 年度高中英聽及學測大陸考場試務，包含試卷超重，請航空公司予以通關協助。

為關懷臺生在大陸就學與生活之情況，以及疫情期間大陸當地情形，本會利用寒暑假約晤返臺之大陸各主要城市臺生並舉辦第 18 屆「臺生研習營」邀請陸委會、教育部、內政部役政署派員解說兩岸政策、學歷採認及兵役處理實務等議題，國立中興大學（教育部大陸學歷查證辦公室）、內政部移民署及國防部等單位亦派員協同說明；除了即將赴陸就學新生，多位學長姊到場分享經驗與提醒事項，現場活動交流熱絡。此外，本會與多位熱心臺青與各校臺生團體加強聯繫，並共同合作，除辦理多場次交流活動外，同時為赴陸就學、生活之臺青、臺生提供緊急協助與關懷，並逐漸擴大本會服務網絡，針對臺生及臺青在大陸發生困難

或緊急事件，建立關懷與協處機制。

針對陸生服務，為了讓陸生更瞭解臺灣文化的內涵，本會結合臺灣各地方政府及民間資源，分別辦理臺北市大稻埕、宜蘭、雲林、彰化及嘉義等多地陸生參訪活動，以及「民主和平參訪之旅」，透過軟性、多元化的系列活動，結合專業的文史導覽，引導陸生深入走訪臺灣具獨特的自然地理與風土氣候的鄉鎮，體驗人文與自然的跨領域學習，並進行自由民主之洗禮，計 374 位陸生參加。

此外，本會派員參加成功大學、政治大學、淡江大學境外生交流活動，向在臺就學陸生表示關懷，並拜會各校陸生輔導部門，與相關校務主管、陸生代表座談，包括：中央大學、臺灣大學及臺灣師範大學等，本會主動向校方表達關心，並適時為校方、陸生解決問題，獲得校方與陸生一致肯定。

為強化本會與大陸臺生以及本會與在臺陸生、陸生各校輔導部門人員之間的聯繫管道，本會組建相關社群，透過此平臺提供政府宣導、參訪活動等各項資訊，並協處在臺陸生就學及即時需求，傳達政府服務能量。得力於上開聯繫平臺，本會即時獲悉臺陸生相關緊急狀況，並及時協助處理。

在兩岸人身安全與急難救助業務方面，本會自民國 91 年 4 月起設立 24 小時緊急服務專線，由科長（含）以下同仁輪值接聽，全年無休即時協處國人在中國大陸與大陸民眾在臺灣發生的人身安全等緊急事件，主要類型包括：傷病、亡故、證照問題、緊急入出境、旅行案件、經貿糾紛、失蹤（聯）、遭關押等。本會均視個案需要提供諮詢與應處建議，必要時協調兩岸有關機關或洽請臺商協會提供協助，保障民眾生命安全與財產權益；114 年全年度緊急服務專線計接聽 5,947 通來電。

114 年度陸委會預算遭立法院大幅刪減，本會補助款亦

受影響，業務費用極為不足，故自當年3月10日起，調整專線運作方式，接聽時間減為每日8時30分至20時30分，計12小時，其餘每日20時30分至翌日8時30分，轉由保全人員代接，如有民眾遭遇重大人身安全問題，立即通報督導主管進行協處。後因陸委會追加預算獲得同意，故補助本會預算亦有增加，爰自該年10月15日起，恢復為24小時接聽，全年運作均順暢無誤。

114年持續提供民眾急難個案救助並協處相關事宜，包括：協處滯留大陸國人自大陸返臺之入境手續與社福單位安置事宜，以及協處在大陸亡故民眾及骨灰交予臺灣家屬事宜，全年度計協處73案。我方民眾赴陸旅遊、探親時受傷、重病，家屬向金門縣紅十字會陳情協助將傷（病）患接返回臺做更進一步治療，本會經費補助金門縣紅十字會，全年共計11案。另外，大陸人民在臺遇有「大陸居民往來臺灣通行證」逾期、遺失或毀損等情形，因無有效之大陸入境證件，以致無法自臺灣返鄉，經本會逐案發函海協會並後續協處後，均順利返回大陸，全年共計403案。

114年本會派員參加「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等旅行、交通團體，以及各縣市旅行公會理監事會、會員大會等重要活動，並於旅行公（協）會會員大會手冊或其他出版品刊登本會緊急專線服務訊息，加強本會與旅行相關團體之聯繫，強化兩岸旅行事件協處網絡。

本會並於高雄市旅行公會舉辦之高雄國際旅展設立攤位，配合政府政策，加強宣導國人赴大陸旅遊安全，提醒民眾審慎評估赴陸可能風險。本會同仁於現場詳細說明應注意事項，並面對面答覆民眾提問，以互動方式提升宣導效果。

在臺商服務方面，本會設置「臺商服務專線」（02-25337995），服務項目包括：臺商人身安全急難救助、經貿糾紛協處、經營管理專業諮詢等。114年受理電話、信件及

櫃檯諮詢等服務共 1 萬 1,839 件，民眾可透過多元管道即時與本會聯繫。

本會透過各種管道積極協處臺商、國人在中國大陸發生人身安全急難案件，114 年中國大陸各地臺商協會受本會委託協處案件並支領補助者計 71 件，案件類型主要為：滯陸國人返臺安置、國人在中國大陸死亡善後、因案遭限制人身自由等。114 年受理肇因於兩岸經貿往來引起之各類糾紛，包括財產法益遭受侵害、土地拆遷補償問題、大陸行政措施不當、一般刑事案件以及人身、財產安全案件，總計 174 件。目前政府在中國大陸無派駐單位，國人遭遇問題無法獲得即時協助，本會提供相關服務有助保障國人在大陸人身安全與財產權益。

在提供兩岸經貿資訊與諮詢服務方面，114 年舉辦「兩岸經貿講座」12 場次，582 人次參加；本會搭建臺商資訊服務平臺，成為臺商獲取最新資訊重要來源，亦有助相關政策宣導。本年新增各資訊專區文章與即時訊息逾 200 篇，持續充實「兩岸經貿網」網站內容；數位發行「臺商大陸生活手冊」，便利各界閱覽。另完成第 21 屆臺商財經法律顧問計 92 位遴聘作業，辦理 4 場次「臺商諮詢日」，提供免費諮詢服務。相關活動有助瞭解臺商回臺投資或全球布局實際需求，進而協助解決遭遇之困難。

在加強臺商聯繫方面，114 年春節活動於 2 月 3 日在臺北美福大飯店舉辦，邀請大陸及世界各地臺商、政府部會及工商團體代表參加，賴總統親自出席致詞、主持新春團拜與祝酒。5 月 29 日，於本會舉辦端午活動，由袁明仁顧問專題講授「川普『對等關稅』政策對臺商的影響與因應」。10 月 7 日，在臺北喜來登飯店舉辦秋節活動，邀請經濟部簡報「投資臺灣事務所及投資臺灣三大方案」，並安排臺商意見交流，相關部會就臺商關切議題進行回應。總計全年共辦理 642 人次業務聯繫、意見溝通及交流活動，包

含 10 月邀請大陸臺商、陸配團體等出席國慶大會、11 月訪視金門行政協調中心，並與福建地區臺商意見交流、12 月舉辦臺商財經法律顧問會議等，有助各界瞭解海基會業務與功能，並建構與各地臺商協會聯繫服務管道，強化臺商對政府的認同與支持。

此外，本會近年配合政府政策，協助臺商回臺投資與全球布局，並連結大陸、亞洲及世界臺商互補互利，強化其在全球供應鏈競爭力。12 月 8 日至 11 日，由吳豐山前董事長率團赴新加坡出席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第 33 屆第 2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期間並舉辦「臺商經貿論壇」，邀請學者、實務界專家及現場 6 百多位亞洲、大陸臺商就地緣政治與臺商布局新契機座談交流。活動內容豐富多元，獲得臺商肯定。

在法律服務方面，包括兩岸文書查驗證、司法與行政協助、兩岸犯罪防制及人身安全協處、兩岸婚姻親子關懷服務、人民陳情案件協處等 6 大項重要工作。本會於臺北、臺中、高雄受理文書查驗證及提供相關諮詢、協處民眾陳情案件；另受司法與行政機關囑託辦理兩岸文書送達業務；遴聘學有專精之義務律師 56 名、愛心志工 42 名加入服務行列。114 年本會完成驗證中國大陸公證書計 10 萬 8,094 件；辦理臺灣地區公（認）證書副本寄送大陸地區計 3 萬 9,558 件；處理兩岸司法文書送達計 7,216 件、行政文書送達計 950 件；協處兩岸犯罪防制及人身安全協處案件計 1,188 件；協助法院、地檢署函轉法務部協處之司法調查案件計 49 件；受政府委託協助行政機關向大陸方面調查相關資料計 96 件；協處兩岸婚姻親子關懷案件計 631 件；義務律師受理現場諮詢計 286 件、電話諮詢計 492 件；本會長期間關懷兩岸婚姻家庭，以不同型式探訪各地新住民團體，除不定期赴各地訪視關懷特定陸配、陸配團體及成員，於春節、母親節、中秋節、歲末等辦理節慶關懷活動，另創新

舉辦電影欣賞活動，傳達政府對陸配關懷及重視。另一方面，本會也積極參與陸委會、移民署舉辦之關懷陸配相關活動，透過多元參與，持續強化服務深度及廣度；此外，為讓更多國人瞭解海基會業務與功能，辦理數場「『臺灣之美』參訪之旅—與新住民等團體交流系列活動」。

6、資訊安全防護與管理制度強化

本會資安責任等級經行政院評定為「A」級特定非公務機關，114 年完成通過英國標準協會 ISO/IEC27001：2022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重新驗證、轉版及擴大審查作業，並重新獲發新版證書。辦理資訊安全健診、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核心系統滲透測試、伺服器、網路、個人電腦設備、IoT 物聯網設備、網頁與主機弱點掃描等作業、內外部資通安全稽核，以強化整體資安防禦能力。此外，為提升同仁對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之瞭解與執行能力，114 年共辦理 6 次資安教育訓練。

7、辦理內、外網新伺服器主機及儲存設備採購，提升資訊作業效能

採購內、外網新伺服器主機並調整高可用性（HA）架構，以降低老舊設備所衍生之資安弱點，同時更新儲存設備，以改善設備容量及效能已達上限之問題，並避免因備份空間不足導致備份失敗之資料外洩風險。

8、更新微軟軟體最新版本

採購 Microsoft Office、SQL Server 及 Windows Server CAL 等授權軟體，以強化資訊安全防護、確保軟體使用之授權合法性並提高系統效能與穩定性。

本會處理兩岸各項為民服務工作，積極提供民眾各項協助，統計 114 年全年服務案件總數為 30 萬 6,745 件，顯示本會的服務是兩岸人民交流往來過程中重要的一環，本會也將持續提供最迅速、妥適、優質的服務。

二、上(115)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115年6月30日)

- (一) 勞務收入執行數 1,447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1,435 萬元，增加 12 萬 9 千元，約 0.90%。
- (二)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執行數 9,353 萬 9 千元，同預計數。
- (三) 其他業務收入執行數 45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10 萬 2 千元，增加 35 萬 2 千元，約 345.10%，主要係新增臺商子女冬令營及探索營報名費收入。
- (四) 財務收入執行數 4,005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1,514 萬 1 千元，增加 2,491 萬 1 千元，約 164.53%，主要基金投資運用之收入較預期好。
- (五) 勞務成本執行數 8,245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1 億 1,156 萬 1 千元，減少 2,910 萬 2 千元，約 26.09%，主要係各業務計畫撙節支用。
- (六) 管理費用及其他業務支出執行數 2,587 萬 6 千元，較預計數 3,480 萬 2 千元，減少 892 萬 6 千元，約 25.65%，主要係各項費用撙節支用。
- (七) 財務費用執行數 426 萬 8 千元，係基金投資運用之出售證券損失。
- (八) 其他業務外支出執行數 19 萬元，較預計數 20 萬 6 千元，減少 1 萬 6 千元，約 7.77%，主要係各項費用撙節支用。
- (九)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3,573 萬 1 千元，較預計數短絀 2,343 萬 7 千元，反絀為餘。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305,609	100.00	收入	337,653	100.00	331,982	100.00	5,671	1.71	詳收入明細表
236,249	77.30	業務收入	283,153	83.86	279,441	84.17	3,712	1.33	
31,858	10.42	勞務收入	29,950	8.87	28,950	8.72	1,000	3.45	
1,000	0.33	受贈收入	10,000	2.96	10,000	3.01	0	0	
203,217	66.49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240,298	71.17	236,686	71.29	3,612	1.53	
174	0.06	其他業務收入	2,905	0.86	3,805	1.15	-900	-23.65	
69,360	22.70	業務外收入	54,500	16.14	52,541	15.83	1,959	3.73	
69,360	22.70	財務收入	54,500	16.14	52,541	15.83	1,959	3.73	
333,436	109.11	支出	355,473	105.28	344,602	103.80	10,871	3.15	詳支出明細表
304,623	99.68	業務支出	354,206	104.90	343,335	103.42	10,871	3.17	
216,722	70.92	勞務成本	265,247	78.55	253,375	76.32	11,872	4.69	
87,901	28.76	管理費用及其他業務支出	88,959	26.35	89,960	27.10	-1,001	-1.11	
28,813	9.43	業務外支出	1,267	0.38	1,267	0.38	0	0	
25,239	8.26	財務費用	0	0	0	0	0	-	
3,574	1.17	其他業務外支出	1,267	0.38	1,267	0.38	0	0	
-27,827	-9.11	本期賸餘(短絀-)	-17,820	-5.28	-12,620	-3.80	-5,200	41.20	
折舊攤銷前賸餘(短絀-)預計數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7,827	-9.11	本期賸餘(短絀-)	-17,820	-5.28	-12,620	-3.80	-5,200	41.20	
32,241	10.55	折舊及攤銷費用(排除不影響餘絀計算之折舊及攤銷費用)	22,608	6.70	16,223	4.89	6,385	39.36	
4,414	1.44	折舊攤銷前賸餘(短絀-)	4,788	1.42	3,603	1.09	1,185	32.89	

說明：1.前年度決算、本年度及上年度預算數之百分比計算以該年度收入總額為基底（100%）。
2.比較增減之百分比計算為本年度與上年度預算數之比較。
3.上（115）年度預算因尚未完成立法院三讀程序，爰以預算案之金額填列。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短絀	-17,820	
利息股利之調整	-22,100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短絀	-39,920	
調整非現金項目	68,452	
折舊費用	25,000	
攤銷費用	3,800	
流動金融資產減少	38,642	
應收款項增加	-8,237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01	
什項資產增加	-8,767	
應付款項減少	-4,70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53	
遞延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增加	12,762	
什項負債增加	9,605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	28,532	
收取利息	22,10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0,6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520	
增加無形資產	-8,9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47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應付款項減少(租金本金償還)	-1,79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94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31,3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463,05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494,426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上年度餘額	本年度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餘額	說明
基金	2,107,167	0	2,107,167	
創立基金	670,000	0	670,000	
捐贈基金	1,437,167	0	1,437,167	
累積餘絀	-95,121	-17,820	-112,941	
累積短絀	-95,121	-17,820	-112,941	
合 計	2,012,046	-17,820	1,994,226	

說明：1.合計數包含各界捐贈興建辦公大樓專款。

2.上（115）年餘額係參照 115 年 6 月底報表編製。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名 稱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上 預 年 算 度 數	說 明
305,609	收入	337,653	331,982	
236,249	業務收入	283,153	279,441	
31,858	勞務收入	29,950	28,950	各合協辦機關專案計畫、文書查驗證工本費等收入。
1,000	受贈收入	10,000	10,000	向民間團體募款以支應本會業務運作經費。
203,217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240,298	236,686	政府補助2億5,306萬元，減除資本門補助1,895萬4千元，加折舊及攤銷認列預計實現遞延收入619萬2千元。
174	其他業務收入	2,905	3,805	辦理營隊及參訪活動報名費等收入。
69,360	業務外收入	54,500	52,541	
69,360	財務收入	54,500	52,541	包括定存13億元，以年利率1.7%計、出租本會大樓3-4及7樓等租金收入及全權委託投資約1億700萬元，暫以報酬率6%估列。
305,609	合 計	337,653	331,982	

說明：上(115)年度預算因尚未完成立法院三讀程序，爰以預算案之金額填列。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333,436	支出	355,473	344,602	一、業務支出： (一) 勞務成本主要編列： 1、一般行政 1 億 7,723 萬 4 千元：人事費 1 億 7,115 萬 1 千元、業務費 608 萬 3 千元。 2、綜合業務 2,852 萬元：業務費 2,440 萬 5 千元、維護費 411 萬 5 千元。 3、本年度較上年度 2 億 5,337 萬 5 千元，增加 1,187 萬 2 千元，主要係人事費增加(考績晉級等)，增減如下：一般行政增加 1,013 萬 5 千元，文教業務減少 239 萬 5 千元，經貿業務增加 100 萬元，法律業務增加 151 萬 7 千元，綜合業務增加 161 萬 5 千元。 (二) 管理費用及其他業務支出主要編列： 1、一般行政 8,651 萬 9 千元：業務費 8,531 萬 9 千元、維護費 120 萬元。 2、本年度較上年度 8,996 萬元，減少 100 萬 1 千元。 二、業務外支出： 其他業務外支出：係基金投資運用經理、保管等費用。
304,623	業務支出	354,206	343,335	
216,722	勞務成本	265,247	253,375	
166,673	一般行政	177,234	167,099	
7,073	文教業務	27,255	29,650	
7,607	經貿業務	12,473	11,473	
12,789	法律業務	17,265	15,748	
22,580	綜合業務	28,520	26,905	
0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	2,500	2,500	
87,901	管理費用及其他業務支出	88,959	89,960	
86,731	一般行政	86,519	87,570	
1,170	綜合業務	1,440	1,390	
0	預備金	1,000	1,000	
28,813	業務外支出	1,267	1,267	
25,239	財務費用	0	0	
25,239	一般行政	0	0	
3,574	其他業務外支出	1,267	1,267	
3,574	一般行政	1,267	1,267	
333,436	合 計	355,473	344,602	

說明：上（115）年度預算因尚未完成立法院三讀程序，爰以預算案之金額填列。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00	
什項設備	7,020	1. 雜項設備計 5,000 千元。 2. 資訊設備計 2,020 千元。
合 計	8,520	

註：表列資訊設備計 2,020 千元加計本（116）年度編列租賃資產分年支付數 1,794 千元，共 3,814 千元，同資本計畫概況表「硬體設備」編列數。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4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項 目	116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5年（上年） 12月31日預計數	比較 增（減）數
2,232,759	資 產	2,239,157	2,240,858	-1,701
1,543,442	流動資產	1,550,700	1,549,838	862
1,470,44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94,426	1,463,058	31,368
29,897	流動金融資產	23,741	62,383	-38,642
42,429	應收款項	32,052	23,815	8,237
674	其他流動資產	481	582	-101
543,7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8,102	534,582	-16,480
14,420	土地	14,420	14,420	0
632,293	房屋及建築	632,293	632,293	0
-134,922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55,718	-145,320	-10,398
3,973	交通及運輸設備	5,473	3,973	1,500
-1,021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780	-1,382	-398
91,484	什項設備	109,374	102,354	7,020
-69,512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89,398	-76,988	-12,410
8,970	租賃資產	8,970	8,970	0
-1,944	累計折舊-租賃資產	-5,532	-3,738	-1,794
15,885	無形資產	21,383	16,233	5,150
58,132	無形資產	73,681	64,731	8,950
-42,247	累計攤銷-無形資產	-52,298	-48,498	-3,800
129,691	其他資產	148,972	140,205	8,767
129,691	什項資產	148,972	140,205	8,767
2,232,759	資 產 合 計	2,239,157	2,240,858	-1,701
208,093	負 債	244,931	228,812	16,119
62,156	流動負債	53,445	57,899	-4,454
60,622	應付款項	51,824	56,531	-4,707
1,534	其他流動負債	1,621	1,368	253
145,937	非流動負債	191,486	170,913	20,573
6,260	遞延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34,557	21,795	12,762
5,233	長期應付款項	1,645	3,439	-1,794
134,444	什項負債	155,284	145,679	9,605
208,093	負 債 合 計	244,931	228,812	16,119
2,024,666	淨 值	1,994,226	2,012,046	-17,820
2,107,167	基 金	2,107,167	2,107,167	0
670,000	創立基金	670,000	670,000	0
1,437,167	捐贈基金	1,437,167	1,437,167	0
-82,501	累積餘絀	-112,941	-95,121	-17,820
-82,501	累積短絀	-112,941	-95,121	-17,820
2,024,666	淨 值 合 計	1,994,226	2,012,046	-17,820
2,232,759	負債及淨值合計	2,239,157	2,240,858	-1,701

說明：1.法定基金餘額包含各界捐贈興建辦公大樓專款。

2.上（115）年12月31日預計數係參照115年6月底報表編製。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 年 度 員 額 預 計 數	說 明
董事長	1	
秘書長	1	
副秘書長	3	
主任秘書	1	
處長	5	
參事	1	
主任	1	
副處長	5	
科長	12	
資深高級專員	12	
高級專員	13	
專員	13	
科員	24	
辦事員	6	
雇員	5	
工友	1	
駕駛	6	
小計	110	

註：本會會務人員編制數 122 員，116 年同 115 年實施人力精簡政策，預算員額較編制員額減編 12 員，包括主任 1 員、科長 3 員、科員 2 員、辦事員 4 員、工友 1 員、駕駛 1 員，減編後會務人員員額如上表。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名稱 職類(稱)	薪 資	超時工 作報酬	津 貼	獎 金	退休、卹 償 金 及 資 遣 費	分攤保 險 費	福 利 費	其 他	合 計
主 管	46,981	2,232	0	9,201	6,525	3,364	691	0	68,994
職 員	62,687	3,779	0	11,797	8,685	6,020	1,699	0	94,667
駕 駛 工 友	4,209	1,131	0	812	588	590	160	0	7,490
合 計	113,877	7,142	0	21,810	15,798	9,974	2,550	0	171,151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綜合業務	1,000	一、加強運用網路社群媒體平臺，向社會大眾介紹本會各項為民服務業務，提升民眾對海基會的關注，編列圖卡製作、影片拍攝剪輯、採購圖檔素材及社群平臺投放廣告費用等預算 50 萬元。 二、配合政府兩岸政策，透過各類電子、平面、網路媒體通路，傳播兩岸議題相關政策資訊，編列設計費、製作費及刊登費等預算 50 萬元。 三、本項目評核指標及目標值為海基會臉書全年貼文總計瀏覽次數 600 萬次、互動總數 20 萬次。
合 計	1,000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65,020 千元
計畫內容： 01 人員維持：本會人員維持費用。			預期成果： 本計畫工作項目繁瑣，屬於一般行政幕僚作業，旨在支援各業務單位推動各項業務，以提高工作效能，圓滿達成任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0100 人事費	171,151 171,151	人事室	本計畫為協助業務單位辦理及接受政府委託辦理兩岸地區人民往來之各項事務所需支援性之人事費用，116 年度預算數 171,151 千元（政府支付 101,809 千元），包括： 一、現職人員待遇：12 個月計 113,877 千元（政府支付 76,246 千元）。 二、加班值班費：12 個月計 7,142 千元。 三、獎金：12 個月計 21,810 千元（政府支付 10,505 千元）。包含年終工作獎金、考績獎金等。 四、退休（職）儲金：12 個月計 15,798 千元（政府支付 7,660 千元）。包含會務人員因退休（職）、資遣及撫卹給付所需由本會負擔提撥於退儲金信託專戶。駕駛工友勞退金提撥於臺灣銀行本會專戶或勞保局個人專戶。 五、保險：12 個月計 9,974 千元（政府支付 7,398 千元）。包含員工之勞保、健保等由本會負擔部分。 六、福利費：12 個月計 2,550 千元。包含休假補助、婚喪分娩傷病災害補助等。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65,020 千元
計畫內容： 02 行政業務 1、協助本會業務單位推動各項業務所需支援性及其他共同性之行政管理工作，如文書、檔案、事務、出納、人事管理、會計、統計業務、公務保密及安全防護等工作所需費用。 2、本會辦公大樓之管理、保全、清潔、水電、機電維護等所需費用。		預期成果： 1、本計畫工作項目繁多，屬於一般行政幕僚作業，旨在支援各業務單位推動各項業務提昇服務品質，以提高工作效能，圓滿達成任務。 2、加強有關海基會大樓之管理、維護，發揮大樓在兩岸溝通、協調、聯繫、交流、服務的多元功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行政業務 0200 業務費	93,869 92,669	秘書處 人事室 會計室	116 年度預算數 93,869 千元（政府支付 56,196 千元），包括： 一、辦公室行政計業務費 46,658 千元（政府支付 46,058 千元）。 二、保險計業務費 3,892 千元（政府支付 3,550 千元）。 三、議事及專業服務費計業務費 1,000 千元（政府支付 800 千元）。 四、一般事務費：辦理會內活動及協助業務部門之行政支援等計業務費 3,296 千元。 五、兼職費計業務費 720 千元（政府支付 720 千元）。 六、特別費：首長因公務所需之特別費計業務費 953 千元。 七、建築物及設備每年折舊計業務費 25,000 千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 支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預 算 金 額	承 辦 單 位	說 明
0400 維護費	1,200	秘書處 人事室 會計室	八、資訊軟體攤銷計業務費 3,800 千元。 九、行政助理酬金計業務費 6,083 千元（政府支付 3,868 千元）。 十、基金投資運用經理、保管等費用計業務費 1,267 千元。 設備養護費：辦公器具及公務車輛養護等計維護費 1,200 千元（政府支付 1,200 千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處理兩岸事務	預算金額	89,453 千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01 文教業務		1、加強與臺商子女學校、在中國大陸就學之國人子女聯繫與服務，並提供政府教育政策溝通平臺，建立臺商子女對臺灣之認同及培養愛鄉情感。	
1、國人子女相關業務。		2、加強辦理兩岸青年服務工作，以及對臺生（臺青）、陸生等對象之聯繫，提供就學、實習、就（創）業相關諮詢服務，及時協處相關問題，並辦理兩岸青年主題體驗式參訪活動，增進對臺灣深入瞭解；因應兩岸新情勢，與兩岸青年團體與單位合作推動相關服務，促進兩岸青年對臺灣之情感凝聚與認同。	
2、兩岸青年相關業務。		3、有效且迅速處理兩岸人民人身安全、入出境與急難救助等緊急事件，強化為民服務工作；參與旅行業界舉辦之相關活動（例如旅展、設攤），加強宣導赴陸人身安全；增進與相關單位之聯繫、交流，強化協處網絡。	
3、兩岸人身安全與急難救助相關業務。		4、與兩岸旅行、交通相關團體藉由會面、座談、工作餐敘、出席活動等，促進兩岸旅行、交通交流互動，強化聯繫及合作並提昇本會服務品質。	
4、兩岸旅行相關業務。		5、加強兩岸藝文領域之交流、聯繫與服務，建立相關領域人士聯繫管道，並結合本會服務工作，協助推廣藝文、宗教相關領域文創作品等，深化兩岸新情勢下之軟實力相關作為。	
5、兩岸藝文相關業務。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文教業務 0200 業務費	27,255 27,255	文教處	116 年度預算數 27,255 千元（政府支付 25,875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40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139 千元（政府支付 96 千元）、國外旅費 500 千元（政府支付 450 千元）】，包括： 一、國人子女相關業務計業務費 21,250 千元（政府支付 20,210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400 千元）。【含國外旅費 500 千元（政府支付 450 千元）】 二、兩岸青年相關業務計業務費 2,250 千元（政府支付 2,200 千元）。 三、兩岸人身安全與急難救助相關業務計業務費 1,000 千元（政府支付 91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48 千元（政府支付 30 千元）】 四、兩岸旅行相關業務計業務費 905 千元（政府支付 855 千元）。 五、兩岸藝文相關業務計業務費 1,850 千元（政府支付 1,70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91 千元（政府支付 66 千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處理兩岸事務	預算金額	89,453 千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02 經貿業務		1、加強臺商聯繫與服務，增進臺商與政府間之溝通；強化青年臺商對政府及鄉土之認同與支持，協助完成世代傳承。	
1、加強臺商聯繫與服務。		2、因應臺商需求，強化臺商在大陸之投資經營與風險管理，並協助臺商回臺投資及全球布局。	
2、強化臺商投資經營與風險管理。		3、針對兩岸最新經貿政策及發展，加強提供臺商資訊服務；因應國際與兩岸新情勢，協助臺商建立正確投資經營觀念，提升臺商競爭力；深入了解大陸整體政經與社會發展現況，掌握臺商投資經營所面臨之問題。	
3、兩岸經貿資訊與臺商經營情況蒐研。		4、協助處理臺商在大陸發生之人身安全急難事件與經貿糾紛，保障臺商合法權益。	
4、協處臺商人身安全與兩岸經貿糾紛。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經貿業務	12,473	經貿處	116 年度預算數 12,473 千元（政府支付 10,133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550 千元）
0200 業務費	12,473		【含大陸地區旅費 1,250 千元（政府支付 400 千元）、國外旅費 600 千元（政府支付 600 千元）】，包括：
			一、加強臺商聯繫與服務計業務費 5,653 千元(政府支付 5,315 千元)。
			二、強化臺商投資經營與風險管理計業務費 2,400 千元(政府支付 1,868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450 千元)。
			【含國外旅費 600 千元(政府支付 600 千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經貿處	三、兩岸經貿資訊與臺商經營情況蒐研計業務費 3,070 千元（政府支付 1,75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1,250 千元（政府支付 400 千元）】 四、協處臺商人身安全與兩岸經貿糾紛計業務費 1,350 千元（政府支付 1,200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100 千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處理兩岸事務	預算金額	89,453 千元
計畫內容： 03 法律業務 1、兩岸文書驗證。 2、聯合服務中心維運。 3、地區服務處維運。 4、兩岸婚姻親子關懷服務。 5、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 6、兩岸協議及議題規劃與推動。			預期成果： 1、提升文書驗證效能及品質。 2、遴聘愛心志工及義務律師提供服務與專業諮詢，加強教育訓練並擴大宣導聯合服務中心功能，增進本會服務深度與廣度。 3、強化地區服務處維運，提供中部、南部民眾即時便捷服務。 4、關懷、服務兩岸婚姻家庭，協助解決衍生問題，另加強與相關機關、團體及人士交流聯繫，俾助業務之推動執行，並展現政府誠意與善意。 5、協處兩岸人民人身安全及兩岸婚姻親子相關急難事件，即時提供關懷慰問與必要之援助。 6、辦理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事項，受司法及行政機關囑託相關送達文書業務；加強與兩岸相關機關、團體及人士聯繫與交流，並配合政府宣導法令及政策。 7、蒐研、規劃與推動兩岸協議相關議題，配合政策辦理溝通協調及業務聯繫，增進兩岸瞭解與互動，俾維護交流秩序。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法律業務 0200 業務費	17,265 17,265	法律處	116 年度預算數 17,265 千元（政府支付 14,383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560 千元（政府支付 11 千元）】，包括： 一、兩岸文書驗證計業務費 11,562 千元（政府支付 9,660 千元）。 二、聯合服務中心維運計業務費 1,989 千元（政府支付 1,964 千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法律處	三、地區服務處維運計畫業務費 1,800 千元（政府支付 1,750 千元）。 四、兩岸婚姻親子關懷服務計畫業務費 1,000 千元（政府支付 900 千元）。 五、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計畫業務費 260 千元（政府支付 89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160 千元（政府支付 1 千元）】 六、兩岸協議及議題規劃與推動計畫業務費 654 千元（政府支付 2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400 千元（政府支付 10 千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處理兩岸事務	預 算 金 額	89,453 千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04 綜合業務			
1、進行兩岸情勢研析及相關資訊之蒐集，並與國內外學者專家、團體、機構交流和參訪，同時辦理本會綜合性出版品之出版及發行事宜。		1、有效掌握兩岸情勢，結合學者專家，將研究成果提供政府決策及會務推動參考。另編印刊物，以加強社會大眾瞭解本會會務及兩岸情勢。	
2、加強國會、媒體、國內外訪賓、中國大陸人士與相關團體之聯繫、交流，以配合政府政策進行說明，增進外界對兩岸關係與本會業務之瞭解。		2、增進國人及國際對兩岸情勢及本會業務之瞭解。	
3、辦理各項資訊系統規劃、建置與維護、資訊設備購置與維護，及網路相關服務建置與租用。		3、維護各項資訊作業系統穩定運作，並建構便捷之資訊作業環境，以增加工作效率，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4、依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子法等規定，採行適當及充足之資通安全措施。		4、強固資通系統之韌性，確保本會業務持續營運。	
5、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及研習。		5、提昇會務人員專業知識與處理兩岸事務之能力。	
分 支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預 算 金 額	承 辦 單 位	說 明
04 綜合業務	29,960	綜合處	116 年度預算數 29,960 千元（政府支付 25,71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450 千元、國外旅費 450 千元（政府支付 400 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000 千元（政府支付 450 千元）】，包括：
0200 業務費	25,845		一、整體情勢研析與刊物出版計業務費 6,690 千元（政府支付 5,540 千元）。 二、對外聯繫計業務費 6,800 千元（政府支付 3,90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450 千元、國外旅費 450 千元（政府支付 400 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000 千元（政府支付 450 千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 支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預 算 金 額	承 辦 單 位	說 明
0400 維護費	4,115	綜合處	三、資訊服務費計 16,070 千元（政府支付 16,070 千元），其中業務費計 11,955 千元（政府支付 11,955 千元），維護費計 4,115 千元（政府支付 4,115 千元）。 四、人員培訓計業務費 400 千元（政府支付 200 千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處理兩岸事務	預算金額	89,453 千元
計畫內容： 在中國大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 2 次，以及在臺灣辦理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 1 次。			預期成果： 1、協助民眾解決兩岸交流衍生問題。 2、協調處理我方關切事務。 3、促進兩岸和平穩定。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 0200 業務費	2,500 2,500	秘書處	116 年度預算數 2,50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1,500 千元】，辦理上述計畫有關之食宿、交通、差旅費、接待、運輸、通訊、場地及文具印刷等各項行政庶務之規劃及執行。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備金	預 算 金 額	1,000 千元
計畫內容： 係供各項計畫原預算不足時依規定程序動支。			預期成果： 使各項計畫順利執行。
分 支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預 算 金 額	承 辦 單 位	明
01 預備金	1,000	各處室	以不超過經常門支出總數百分之一為限。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資本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設備	預算金額	19,264 千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加強各項行政作業數位化，以提昇為民服務效率。		1、提昇工作效率。	
2、強化資訊作業系統之功能，以確保資訊設備穩定運作。		2、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3、強化網路安全，以避免本會資料外洩。		3、確保本會資訊安全。	
4、配合業務需要，購置各項設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設備	19,264	秘書處 綜合處	116 年度預算數 19,264 千元（政府支付 18,954 千元），包括： 一、雜項設備：購置辦公事務設備費等計設備費 5,000 千元（政府支付 5,000 千元）。 二、運輸設備：購置公務車設備費等計設備費 1,500 千元（政府支付 1,190 千元）。 三、資訊設備計 12,764 千元（政府支付 12,764 千元），其中硬體設備 3,814 千元，軟體設備 8,950 千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 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 天數	擬派 人數
兩岸人身安全與急難救助相關業務	中國大陸	各相關單位	赴大陸協處民眾人身安全與急難事件	116. 01-116.12 (視需要前往)	4	1
兩岸藝文相關業務	中國大陸	各相關單位	赴大陸參加藝文等業務會議或參訪	116. 01-116.12 (視需要前往)	8	1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 科目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24	18	6	48	文教業務	無	
30	50	11	91	文教業務	無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 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 天數	擬派 人數
兩岸經貿資訊與臺商經營情況蒐研	中國大陸	各相關單位及臺商等	組團或隨團前往大陸臺商密集城市，召開座談並實地參訪臺企；配合兩岸協商議題，進行交流溝通活動	116. 01-116.12	5	11
兩岸經貿資訊與臺商經營情況蒐研	中國大陸	各相關單位及臺商等	辦理大陸臺商管理講座及提供相關服務	116. 01-116.12	5	3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 科目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330	290	430	1,050	經貿業務	無	
60	90	50	200	經貿業務	無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	中國大陸	負責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之中國大陸相關主管部門	派員隨主管機關或司法相關民間團體赴中國大陸，就司法及行政協助執行等相關問題深入溝通討論	116. 01-116.12	4	2
兩岸協議及議題規劃與推動	中國大陸	負責兩岸協議之中國大陸相關主管部門	派員隨協議主管機關赴中國大陸就協議執行等相關問題深入溝通討論	116. 01-116.12	4	4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 科目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80	60	20	160	法律業務	無	
120	140	140	400	法律業務	無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對外聯繫	中國大陸	海協會、大陸中央及地方媒體、智庫、學術機構、政府部門等相關單位	促進兩岸媒體、學術單位交流合作、推動兩會會務交流	116. 01-116.12	7	4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 科目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200	100	150	450	綜合業務	無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	中國大陸	各相關單位	派員赴陸辦理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事宜	116. 01-116.12	10	10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	中國大陸	各相關單位	派員赴陸辦理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事宜	116. 01-116.12	5	10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 科目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450	250	200	900	兩 岸 溝 通、協調、 聯 繫 及 交 流 業 務	無	
350	135	115	600	兩 岸 溝 通、協調、 聯 繫 及 交 流 業 務	無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國人子女相關業務	東北亞、東南亞等地	國 外 智庫、學術或教育機構、政府部門等相關單位	強化國人子女之交流、聯繫與服務，拓展國際視野，強化兩岸與國際之連結	116. 01-116.12	6	4
強化臺商投資經營與風險管理	美、歐、亞、澳等全球主要臺商布局地區	各相關單位及臺商團體等	組團或隨團出國拜訪，辦理臺商座談或實地參訪企業	116.01-116.12	4	7
對外聯繫	美國、歐洲、東南亞、澳洲等地	國外智庫、學術機構、政府部門等相關單位	說明本會會務與兩岸關係發展現況	116. 01-116.12	7	3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 科目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150	250	100	500	文教業務	無	
220	200	180	600	經貿業務	無	
200	100	150	450	綜合業務	無	